

证券代码：430528

证券简称：欧丽信大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郑州欧丽信大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何丽君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850,79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8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李刚因出差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850,79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850,79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公司 2022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850,79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850,79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850,79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850,79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郑州欧丽信大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850,79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850,79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郑英华、张凌云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郑州欧丽信大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欧丽信大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意见书》

郑州欧丽信大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7 日